

#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台环建（临）〔2020〕89 号

---

## 关于浙江木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眼镜 3300 万副、金属眼镜 1300 万副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浙江木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木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眼镜 3300 万副、金属眼镜 1300 万副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代码：2019-331082-35-03-809545）及告知承诺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等相关材料收悉。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已进行审批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接收到公众不同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 号）等文件要求，

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临海市杜桥镇小田工业区南洋5路，总投资9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4万元，占28.22%，建成后形成年产塑料眼镜3300万副、金属眼镜1300万副的生产能力，本项目分二期实施，具体见环评报告。我局原则同意环评报告结论，你单位需按环评报告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要求进行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你单位须严格按照申请书所承诺的相关内容实施。

二、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三、你单位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设计、施工和日常管理各个环节中落实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项目投产前，你单位须按照排污许可的相关规定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

请环境执法部门做好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工作。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6月23日

抄送：杜桥镇政府，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海分局

2020年6月23日印发

#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文件

浙生环协〔2023〕45 号

## 关于召开浙江木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塑料眼镜 3300 万副、金属眼镜 1300 万副改项目有机废气处理设计 方案论证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专家：

根据《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工业企业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浙应急基础〔2022〕143 号）文件精神，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将于 6 月 30 日召开浙江木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眼镜 3300 万副、金属眼镜 1300 万副改项目有机废气处理设计方案论证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时间

2023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五）19:00-21:00。

### 二、会议地点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会议室（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 107 号浙江省职工服务中心 906 会议室）。

### 三、会议议程

1. 介绍出席会议人员；
2. 推选专家组组长；
3. 浙江展力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介绍设计方案；
4. 专家组对设计方案进行论证、咨询；
5. 专家组形成咨询意见。

#### 四、其他事项

会务联系人：丁 峰 18758266899

董可羽 18458868919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2023年6月28日



### 附件3 有机废气设计方案专家咨询意见

#### 浙江木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眼镜 3300 万副、金属眼镜 1300 万副技改项目（二期）有机废气设计方案专家咨询意见

2023年6月30日，浙江木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眼镜 3300 万副、金属眼镜 1300 万副技改项目（二期）有机废气处理设计方案专家咨询会在杭州召开，会议由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主持，参加会议的有方案编制单位浙江展力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会议特邀专家3名（名单附后），企业介绍了项目基本内容，浙江展力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介绍了废气治理的设计思路，经质询，形成如下意见：

一、方案对涂装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旋流喷台+喷淋塔+干式过滤+袋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的处理工艺，整体处理思路基本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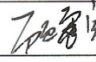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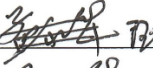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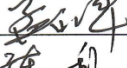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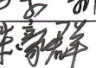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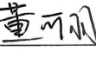

二、应作如下修改和完善：

- 1、完善工程分析，补充主要生产工艺、废气产污节点、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及涉气工序工作规律，校核各污染物源强，补充油漆、稀释剂 MSDS。
- 2、完善气量计算，结合源强分析，校核主要特征污染物初始产生浓度。
- 3、活性炭吸附装置过滤风速偏大，应根据 HJ 2026 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校核相关参数。
- 4、脱附气体经冷凝后尾气以及脱附后烘干尾气，均应进入其他吸附单元，不可直接排放。冷凝后产物应妥善处置。
- 5、完善吸附、脱附过程相关安全控制措施，合理安排脱附周期，确保系统稳定安全运行。正压风机应采用防爆风机。
- 6、完善工艺流程图和平面布置图。


2023年6月30日

陈子心 陈子心 陈子心

###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	浙江木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眼镜3300万副、金属眼镜1300万副技改项目有机废气处理设计方案论证会			时间	2023.6.30晚19:00
地点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会议室（学院路107号浙江省职工服务中心906室）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1	顾震宇	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13957120448	
2	汪圣华	浙江省应急管理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15005819038	
3	孟永华	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336018005	
4	陈利	浙江展力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738318370	
5	陈豪群	浙江展力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968951035	
6	丁峰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高级工程师	18758266899	
7	董可羽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助理工程师	18458868919	
8					
9					
10					
11					
12					
13					
14					
15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专家签到表

会议名称	设计方案论证会议		会议时间	2023.6.30晚19:00		
会议名称	浙江木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眼镜3300万副、金属眼镜1300万副技改项目有机废气处理设计方案论证会					
地点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会议室（学院路107号浙江省职工服务中心906室）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名	备注
1	顾震宇	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13957120448		
2	汪圣华	浙江省应急管理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15005819038		
3	孟永华	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336018005		
4						
5						
6						
7						